



魏县野胡拐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21-2035年)

【公示版】

野胡拐乡人民政府
2025年1月

前言

PREFACE

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、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以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为引领，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，及省、市、县重要会议精神，根据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《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编制《魏县野胡拐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《规划》是魏县野胡拐乡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对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，是编制乡镇详细规划、相关专项规划、村庄规划，以及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。



目录CONTENTS

01 规划总则

02 发展目标与定位

03 全域空间格局优化

04 要素支撑体系

05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

01

规划总则

1.1 指导思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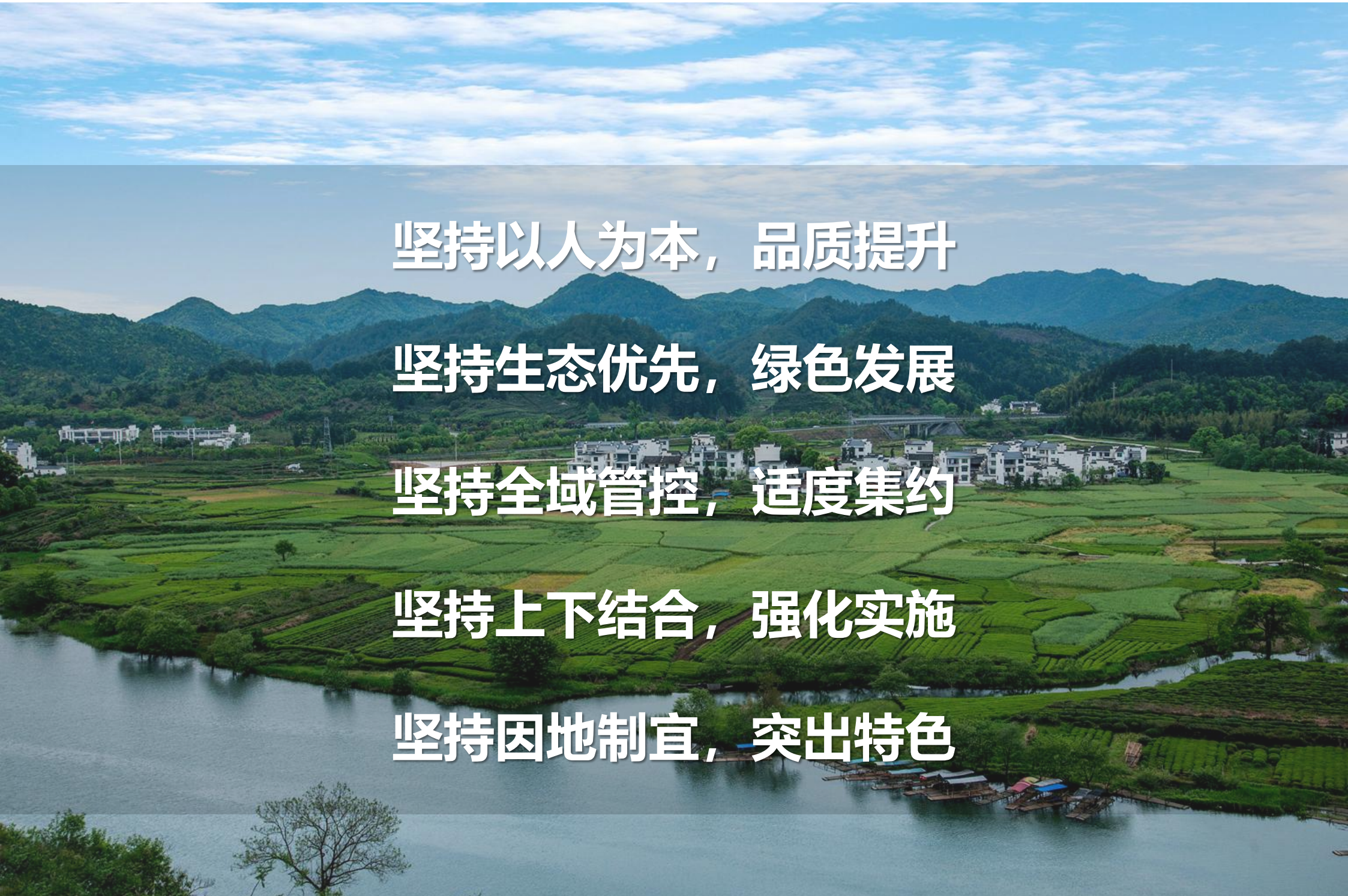
1.2 规划原则

1.3 规划范围与期限

1.1 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要求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、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，做好顶层设计，为野胡拐乡社会经济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提供空间保障。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，推动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按照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要求，积极开展野胡拐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，确保按时、保质完成编制任务。

1.2 规划原则



坚持以人为本，品质提升

坚持生态优先，绿色发展

坚持全域管控，适度集约

坚持上下结合，强化实施

坚持因地制宜，突出特色

1.3 规划范围与期限

□ 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分为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层次。

乡域范围：野胡拐乡行政区划范围，辖16个行政村，总面积26.11平方公里。

乡政府驻地范围：包括野胡拐乡政府所在地的野西村、野东村的集中村庄建设用地，面积为1.04平方公里。

□ 规划期限

规划期限为2021—2035年，近期至2025年，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

02

发展目标与定位

2.1 总体定位

2.2 规划目标

2.3 发展策略

2.1 总体定位



2.2 规划目标

2025年

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，三线管控初见成效；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；中心村集聚效应明显，公共服务能力增强；生态环境治理有所提升。



2035年

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、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；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。



2050年

全面建成生态和谐、美美与共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之乡。



2.3 发展策略



实施底线约束、绿色增值



实施精准对接、区域协同



实施城乡统筹、共享发展



实施空间治理、智慧支撑

03

全域空间格局优化

3.1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3.2 统筹落实三条控制线

3.3 保障农业空间

3.4 保护生态空间

3.5 完善建设空间

3.6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

3.1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构建“一心、两轴、三区”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- **一心**：以野胡拐乡政府所在地为核心，发挥核心集聚、辐射带动作用，强化综合承载力，提升服务功能。
- **两轴**：依托新老定魏公路构建城乡融合发展轴和区域综合发展轴，串联乡域内各功能区，提升乡域综合服务水平，带动乡域经济发展。
- **三区**：北部的农旅互促示范区、中部的综合发展核心区和南部的漳河文化休闲区。



3.2 统筹落实三条控制线

统筹落实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，作为调整经济结构、规划产业发展、促进城乡繁荣不可逾越的红线。

永久基本农田



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，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，将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划定在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上，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，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。

生态保护红线



野胡拐乡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。

城镇开发边界



坚持底线思维、节约集约，遵循严控增量、盘活存量、优化结构、提升质量的更求，落实城镇开发边界，促进城镇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优化，推动高质量发展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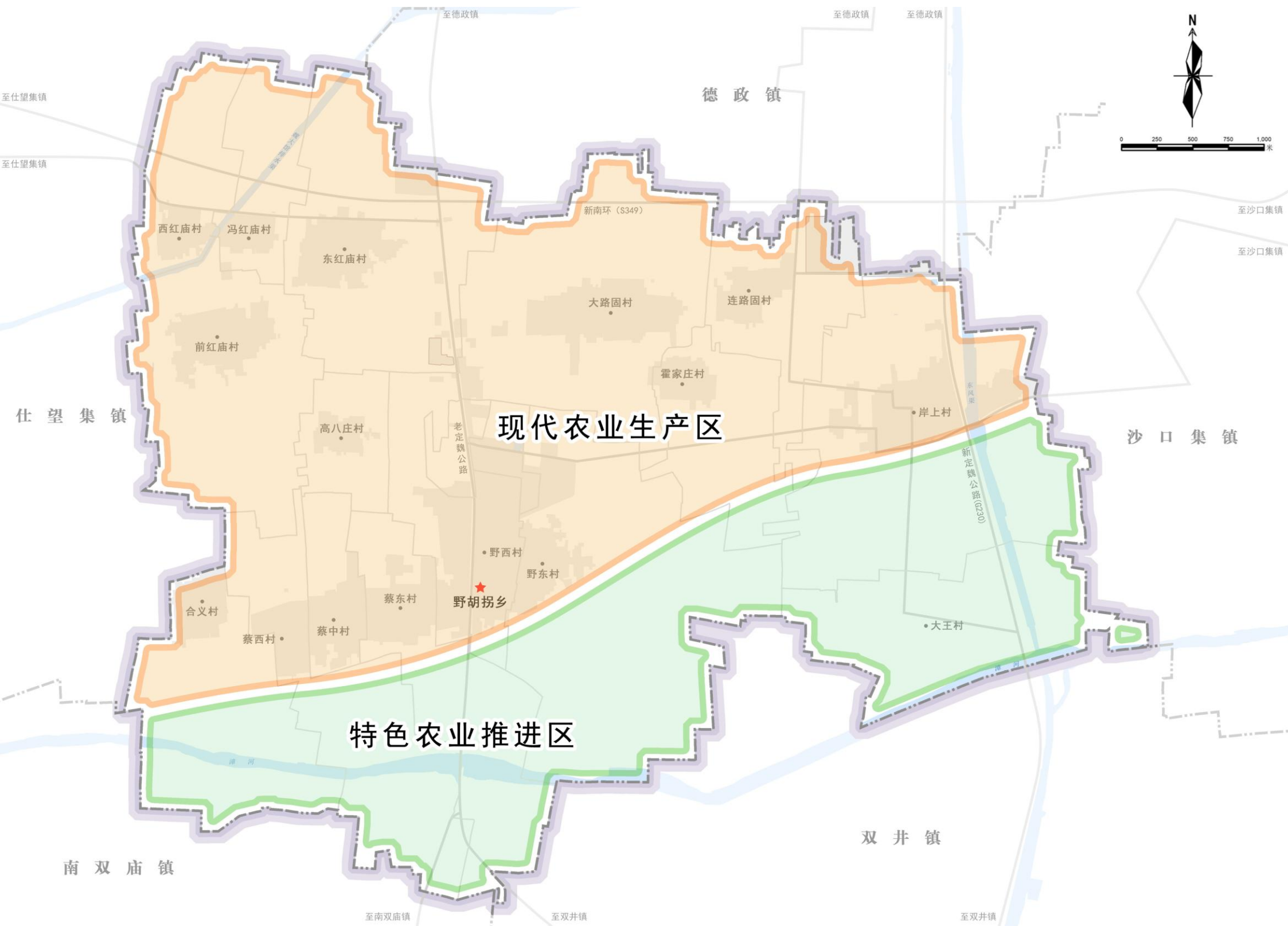
3.3 保障农业空间

现代农业生产区

依托北部村庄现状农业经济优势，大力推进现代农业绿色发展，加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。

特色农业推进区

依托南部村庄果树、菊花、食用菌等特色种植资源，结合漳河水韵节点，打造“农业+”新消费模式。



3.4 保护生态空间

构建“三廊、三带、多点”生态保护格局

依托新南环、新老定魏公路，全面提升公路沿线用地范围内的绿化水平及景观品质，打造绿美交通廊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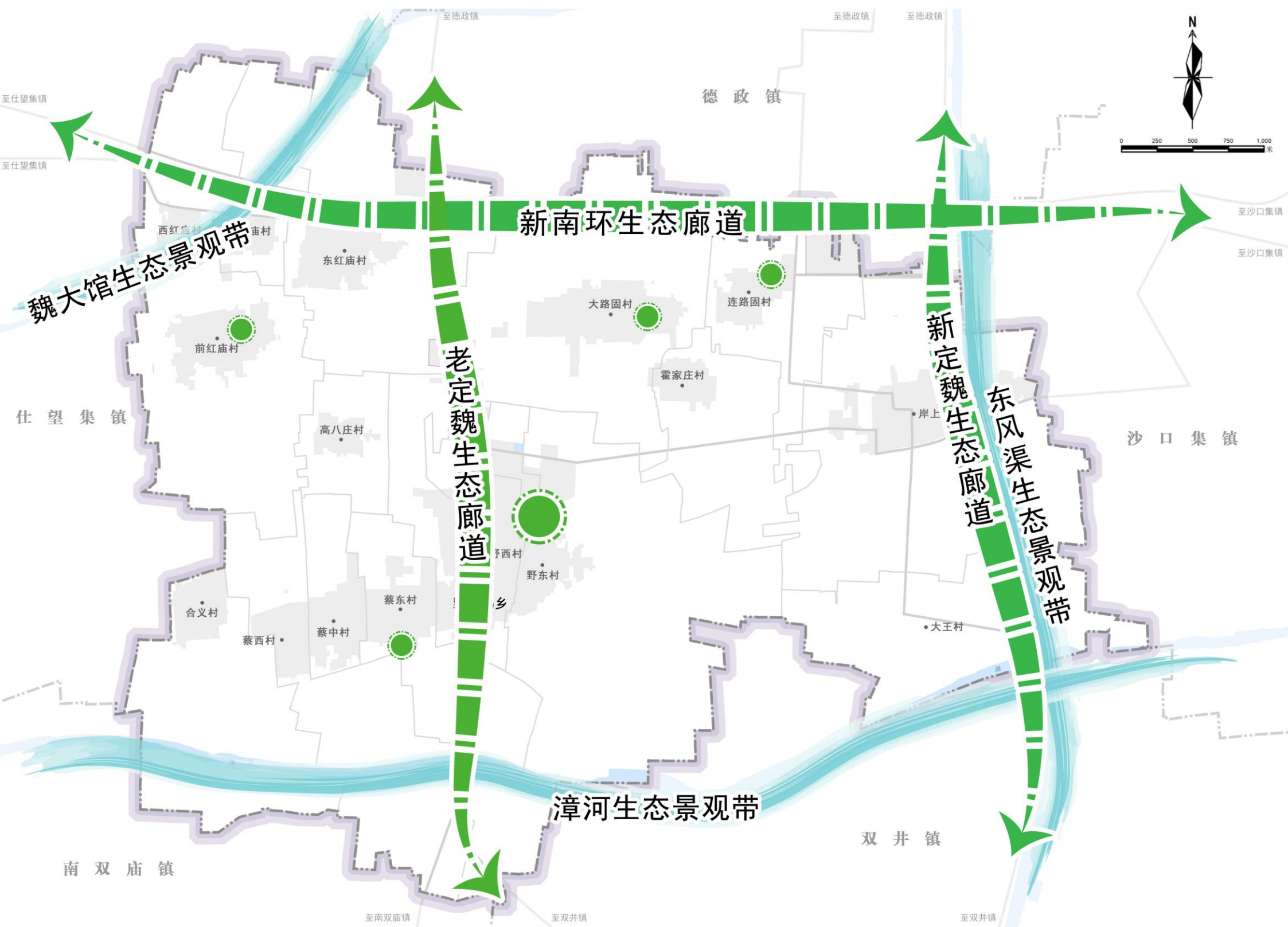
三廊

依托漳河、东风渠、魏大馆排水渠水系资源，打造三条河网水系生态景观带，连接全乡主要生态空间。

三带

依托乡域内林地生态斑块，保护生态资源，注入生态功能，打造城乡发展重要生态节点。

多点



3.5 完善建设空间

打造“一核、三带、两区、多点”产业空间结构

- 一核** 依托乡政府驻地，打造产业综合发展核。
- 三带** 城乡融合发展带、区域综合发展带、漳河生态旅游发展带。
- 两区** 现代农业生产区、特色农业推进区。
- 多点** 多个产业节点。



3.5 完善建设空间

形成“乡政府驻地—中心村—基层村”三级居民点体系

乡政府驻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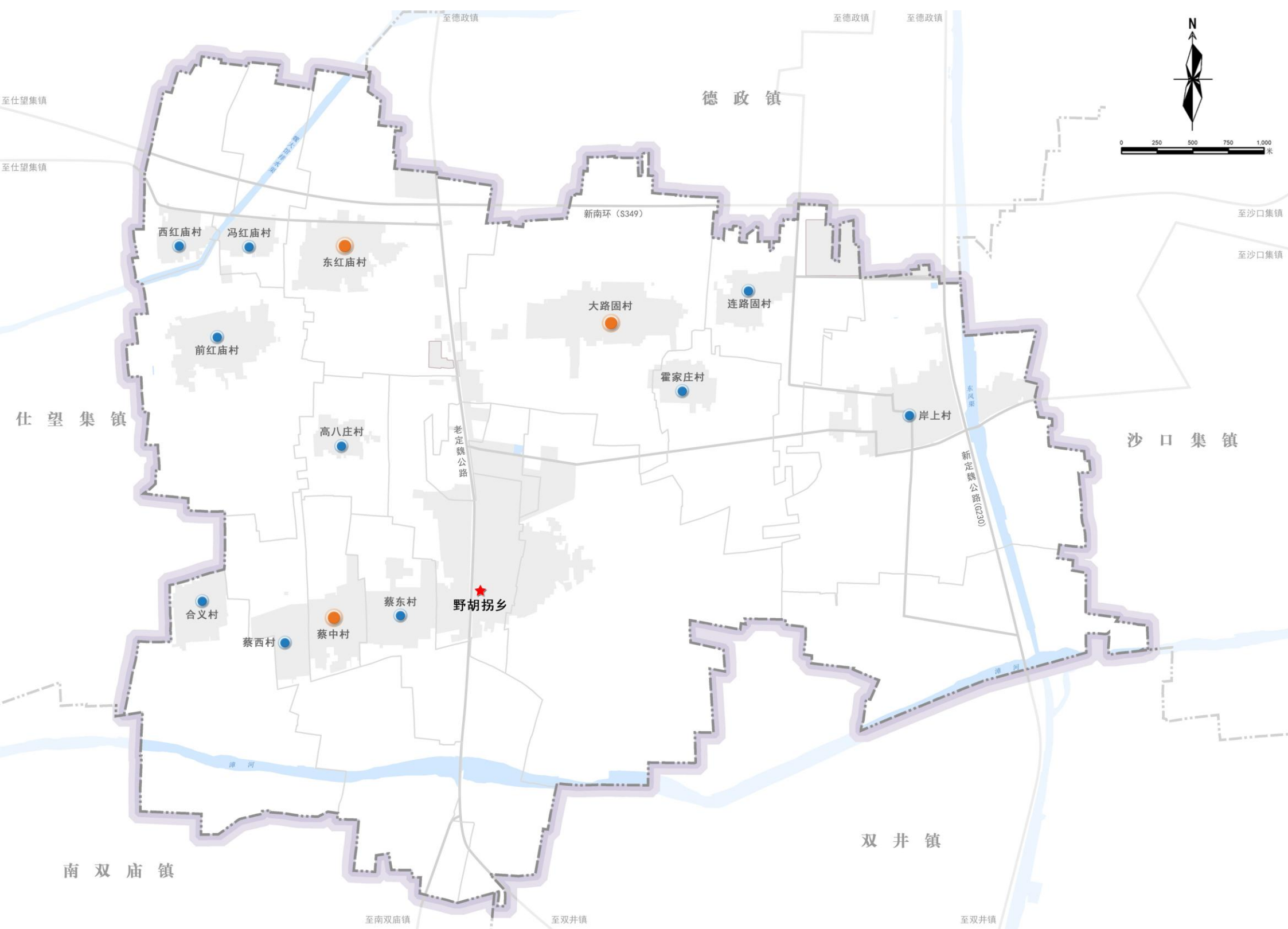
野西村
野东村

中心村

东红庙村
大路固村
蔡中村

基层村

合义村、蔡东村、蔡西村、岸上村、
西红庙村、冯红庙村、前红庙村、
霍家庄村、连路固村、高八庄村



3.6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

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传承

严格保护文物保护单位

实施文物保护单位分级分类管控，加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；加强文物古迹的日常养护，建设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防护体系。

加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

强化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，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所依托的传承展示场所保护与建设，恢复和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存在的自然环境。

统筹保护古树名木

挖掘古树资源，建立古树名木数据库，加强定期动态监测，将古树保护与文化资源开发利用相结合。

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与利用

加大文物开放力度，利用具备条件的文物建筑作为博物馆、陈列馆等公共文化设施。

强化文旅产业空间保障

推进乡级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开发，保障历史文化设施与乡村旅游休闲用地供给；结合历史文化资源点建设文化休闲设施，形成有特色的旅游产品。

3.6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

塑造魅力国土景观

以做优自然生态景观、彰显历史人文景观、提升人居环境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高标准规划、高起点建设、统筹安排、整体推进野胡拐乡景观风貌建设，塑造“三带、两区、多点”的总体风貌格局。

三带	两区	多点
魏大馆生态景观带 东风渠生态景观带 漳河生态景观带	滨水景观风貌区 生态农业风貌区	蔡小庄武装革命暴动旧址等多个景观节点



04

要素支撑体系

4.1 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

4.2 普惠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

4.3 绿色高质的市政设施体系

4.4 韧性安全的综合防灾体系

4.1 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



强化对外交通功能

构建由国道、省道、县道形成的“两纵一横”区域交通格局。



构建乡域交通网络

完善乡道、农村道路体系建设，构建村村通达的乡域交通网络体系。



完善客运服务体系

补充公交场站、公交候车厅、换乘接驳等设施，积极融入县域客运服务网络。



提升货运物流水平

落实区域货运主通道建设，完善货运物流服务功能。



统筹交通设施布局

统筹停车场、加油站、充电设施等建设，确保供给能力和服务效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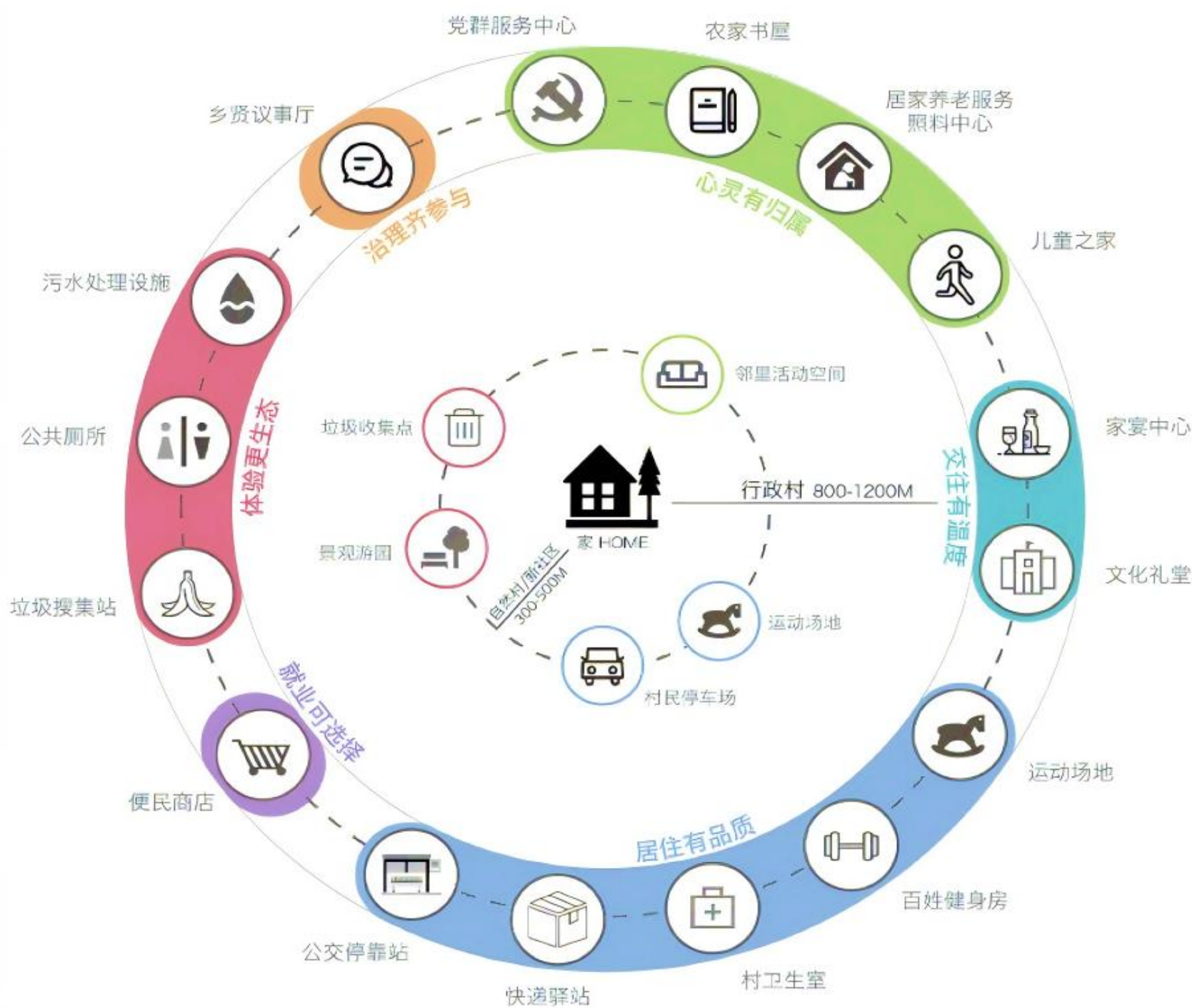


4.2 普惠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

构建“乡级—社区级（村级）”两个社区生活圈层级

乡级：依托乡政府所在地，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、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，形成乡镇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。

社区级（村级）：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，结合居民点体系，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，保障居民“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”内，满足乡村各项日常生活服务需求，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。



4.3 绿色高质的市政设施体系

供水设施



完善给水管网布局，加强老旧管网改造更新，提升供水保障能力；优化用水结构，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。

排水设施



采用雨污分流制，逐步对现状合流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；建设集中污水处理设施，分布较散的村庄可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。

电力设施



保留并优化提升现状电力设施布局，提高全乡电力供应保障能力；乡域内采用架空式线路敷设，严格落实高压走廊防护要求。

通信设施



加快农村光纤宽带网络布局，基本实现行政村光纤网络全覆盖；通信架空电力线路近期保留远期拆除改线，采用地下敷设方式。

燃气设施



加快乡内天然气高、中压管线建设速度；气源以管道供气为主，天然气瓶组气化为辅，瓶装液化石油气为补充。

供热设施



乡政府驻地采用燃气供暖统一供热，其他行政村推荐使用分户式燃气炉和低温地板辐射采暖。

环卫设施



建立“户分类、村收集、乡转运、县处理”的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和处理体系，并施行垃圾分类收集制度。

4.4 韧性安全的综合防灾体系

防洪排涝布局

按照适度超前，防控结合理念，提高全乡洪涝灾害防治水平和工程建设质量。乡政府驻地采用2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；其他村庄采用1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。

消防布局

乡政府驻地规划二级普通消防站，各村庄完善消防设施建设，中心村和基层村建设配备灭火装备。

防震布局

按照地震烈度Ⅶ度设防，利用公园、广场等开敞空间建立避震疏散场所，以主要对外交通、乡政府驻地规划干路为抗震救灾主要道路。



05

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

5.1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

5.2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体系

5.1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



5.2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体系

强化数字化管理：形成乡镇级规划数据库，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信息系统，作为村庄规划编制和审批的基础和依据，维护国土空间规划的传导性、约束性、权威性。

建立规划定期体检评估和修改机制：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，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，根据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评估结果，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调整完善，符合规定确需修改的，按规定程序报批。

完善规划监督机制：建立规划编制、审批、修改和实施监督全程留痕制度，充分发挥人大和公众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，多途径落实规划监督、执法、问责联动机制，保障公众对国土空间规划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提升全社会参与规划编制、实施与监督的积极性和能动性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5年1月3日-2025年2月1日，为期30天。

二、公示方式

魏县党政网：<http://www.wei.gov.cn/>

三、公众意见反馈途径

电子邮箱：qwe20200805@163.com

联系电话：0310-3521995

邮寄地址：河北省邯郸市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股

邮政编码：056800

（请在信封上注明“魏县野胡拐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”）

注：本次为草案公示，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文件为准。

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 如涉版权问题 请与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。